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楊耀焜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3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B607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0906874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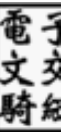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同意備查貴校所報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線上補課計畫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9年3月17日新北教國字第1090465302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本局業以前開函文公告本市各級學校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線上補課參考指引，並請各校如規劃於停課期間實施線上補課，依前開指引訂定線上補課計畫，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上傳至本局校務行政系統「線上填報」專區，以利本局審核備查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承上，貴校上傳填報108學年度旨揭線上補課計畫，業經本局依線上補課參考指引及計畫範例審查，審查結果為「通過」，爰同意備查貴校之旨揭學校線上補課計畫。
- 四、另依教育部109年4月6日臺教資（四）字第1090050509號函，因視訊軟體ZOOM涉及資訊安全疑慮，若貴校原定線上補課計畫之視訊軟體為ZOOM，請貴校改採其它視訊軟體。



五、請貴校於學校網頁防疫專區公告旨揭備查計畫，並依旨揭備查計畫及本局線上補課參考指引辦理線上補課事宜。

六、另請貴校落實線上補課模擬演練，並詳實記載模擬過程及缺失，針對缺失提出具體改善措施，以利旨揭備查計畫之實施，及維護學生學習權益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(除 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、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、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中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豐珠中學外)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
10:10:42
文換章



裝



訂

線